



1998年9月国家体总抽样调查广东法轮功学员约12553人的身心健康状况：祛病健身总数有效率达97.9%。平均每人每年节约医药费1700多元。



### 天涯咫尺皆有缘

93/94年，李洪志先生先后五次亲临广州将法轮大法传给善良的有缘人。

99年前的一项调查表明，广东有近25万人修炼法轮功，《羊城晚报》98年11月报道：8日早上，省体委武协有关领导到广州烈士陵园等处，观看了5000法轮功爱好者的大型晨练活动。炼功者来自各行各业，年龄最大的93岁，最小的仅两岁。修炼者遍布广东城乡。

### 法轮大法 洪传世界

法轮功自92年传出至今，12年间已传遍英、美、法、加、德、日、澳、意、韩、俄、南非、坦桑尼亚、瑞士、波兰、希腊、冰岛、泰国、新加坡、巴西、秘鲁等60多个国家，全球有上亿人修炼法轮功。修炼者按照“真、善、忍”修心向善，获得了健康的身体和高尚的道德。各国政府、机构对法轮大法颁发褒奖状，高达1223项。目前法轮功各种书籍已译成包括英、日、德、法、俄文及小语种斯洛伐克文在内的30多种语言，并可在网上免费下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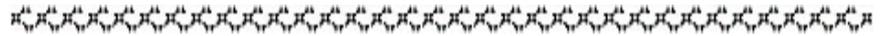
### 找到真正的宁静与祥和

2004年10月10日波多黎各最大的报纸《新的日子》刊登了记者采访正在波多黎各访问的芬兰法轮大法学员琵雅-玛莉雅-珊达斯

(Pia-Maria Sandas) 的文章。珊达斯曾是流行服装模特儿，现为一家国际性化妆品公司的部门经理。她修炼法轮大法已有五年时间。珊达斯说：“身为时装模特儿，我经常旅行，感觉到自己是在一个愈来愈肤浅的世界，我真的感到欠缺内在祥和。通过我的空手道教练，五年前我找到了法轮大法，融入真善忍的法理时，我找到了以前未曾发现的内在祥和与力量。炼这个功法时仿佛像是洗涤了自己的身、心、灵一般。



到欠缺内在祥和。通过我的空手道教练，五年前我找到了法轮大法，融入真善忍的法理时，我找到了以前未曾发现的内在祥和与力量。炼这个功法时仿佛像是洗涤了自己的身、心、灵一般。



### 江泽民为什么镇压法轮功？

98年由前人大委员长乔石所主持的官方调查结论是法轮功“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”。98年国家体委统计，当时全国有7千多万人修炼法轮功，超过了共产党员的人数。江泽民及其邪恶集团，看到法轮功名声相当好，对老百姓的吸引力大。出于嫉妒和害怕老百姓心向“真善忍”，不听从他们的“假恶斗”。于是，利用手中的权力，置宪法与法律于不顾，调动国家力量对法轮功进行公开的残酷镇压，实施“名誉上搞臭、经济上截断、肉体上消灭”的群体灭绝法轮功学员的邪恶方针，妄想“铲除”法轮功。

# 揭穿天安门自焚栽赃案

【三个“王进东”？（请特别留意耳朵的对比）】

焦点 访谈 还是 谎谈？！

戏愈演愈假 再被欺骗不应该



1 2 3

1. 2001. 1. 23, 天安门自焚事发4小时后, 新华社发布新闻并公布王进东本人自焚前的标准照片
2. 2001. 1. 30,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
3. 2002. 4. 10,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

对三人的面貌骨骼特征分析对比

	1	2	3
眉骨	高耸	下榻收进	下榻收进
耳	大而长方	小而圆	呈锥形
嘴	轮廓清晰 方正	厚而大	阔大无形
下颚	端正	明显粗壮	短极内收
鼻	长高而挺	短粗	鼻头大 鼻梁塌
体态	中等	明显粗壮	稍瘦小
脑颅	长方前额有 黑痔	圆顶而正方	平顶而锥形

刘春玲是被当场打死的！

用慢镜分析，可清楚的看见刘春玲不是被火烧死，而是被一穿军大衣的男子在背后用重物猛击后脑致死。慢镜可看到被打得弯曲的条状物（足见其下手之狠），而这些“走光”的镜



头均已被中央电视台重播时剪去了。您是否想过：

一、自焚发生后警察在一分钟内赶到现场灭火，每个自焚者身边3-4个警察人手一个灭火器，难道警察会背着20来个灭火器巡逻吗？

二、王进东人都烧黑了，可是脑后最容易烧着的头发却保留完好，这可能吗？其腿上放着装汽油的雪碧瓶居然没有烧坏，难道是钢做的？而且这人连法轮功最基本的结印动作都不会做！看看他身后的警察“悠闲”地提着灭火毯，象救人还是象拍戏？镜头前，王进东全身着火，依然“闲庭信步”，



火烧他难道不痛吗？而且这地道的河南人所喊的口号居然是正统的“京腔”！

三、大面积烧伤的病人，其创面要尽量地暴露，避免化脓感染，而电视上的自焚者却全身包裹严密，这是为何？刘思影因呼吸道严重烧伤而做了气管切开，因切口在声带下方，气流过不了声带便漏出，所以即便成年人，想发个音都有困难，可是小姑娘居然术后4天就可以底气十足地接收采访并唱歌，有这样的医学奇迹？而且，小思影全身包裹“严实”，偏偏没包受伤的手，正好拍“大特写”，这是为何？

## “催产素”的奥妙

为了在李洪志先生的“生日问题”上做文章，《人民日报》99年7月29日头版报导，现年80岁的老人潘玉芳声称1952年为李洪志先生接生，当时使用了“催产素”。文中还说她对这件47~48年前的往事“记忆犹新”。然而根据《哥伦比亚百科全书》，催产素的分子结构是1953年才被发现的！应用于临床，是1953年以后的事了。不知那位老人当年用的是哪家药厂生产的“催产素”？

## 屠杀，发生在我身边！

截止至 2005 年 1 月 29 日，至少已有 **1336**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，其中广东被迫害致死的有：

- 广州造纸厂员工陈承勇(35岁)；
- 暨南大学讲师高献民(41岁)；
- 广州大学教师李晓今(33岁)；
- 广州肺结核防治所员工饶卓元(33岁)；
- 广东省交通厅退休干部杨雪琴(65岁)；
- 潮州市邮电局职工洪浩远(30岁)；
- 茂名市人事局工资科职工黎亮(45岁)；
- 东莞凤岗镇原副镇长赖志军(50岁)，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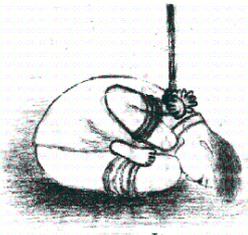


所谓的豪宅，乃是公安借用了与李洪志先生名字差一字的长春市政协一官员“李宏志”的住宅包装后的“产品”，上图才是李大师真正的家！



❖ **罗织湘**，女，29岁，广州东农垦建设实业总公司设计室规划工程师。2002年11月22日，被天河区610歹徒劫持去黄埔戒毒所折磨洗脑。她绝食抗议迫害，后被送去天河中医院，2002年12月4日被天河区“610”及兴华街派出所迫害致死，死时怀有三个月身孕。

### 虎狼之穴——广州市第一劳教所



坐落在花都的市第一劳教所，从2000年1月份开始劫持法轮功学员。前后有260多人被绑架到该所劳教。劳教所在二大队修建了五间只有十来平米的禁闭室。每间禁闭室关一名坚定的大法弟子，在恶警安排下利用劳教犯人野蛮摧残法轮大法学员。其酷刑手段极其恶毒凶残，十昼夜不许睡觉，折手腕，扯阴茎皮，烟头烫脚板。在学员被折磨得精神处于崩溃边缘时，“夹控”们开始给学员动刑。他们

从废旧的军用棉被面上撕下长布条用于捆绑学员。把学员双手使劲从背部反提至颈部绑住，腿双盘绑住，再把头和脚绑住，整个人被捆成一个球状。血液全部被“卡”住，抬不了头，直不起腰，不出十分钟，全身痛得大汗淋漓，几层衣服都能湿透。

大约二十分钟后，这群人渣把绳索松开，让胳膊和腿部的血液畅通一下。两分钟后，再次把所有的绳索勒紧，如此往复三次，时间一次比一次长。第三次捆绑后，学员已经被折磨得死去活来。这时，“夹控”问悔不悔改。如果回答不，他们采取第三个步骤，拿出第五条绳索，把捆成一团的人腾空吊在房间顶端挂吊扇的铁钩里，如此往复，逼法轮功学员就范。有的人当即被勒得大小便失禁，许多人手臂严重拉伤，不能向后弯曲。颈部、胳膊和腿部都是青紫色的瘀伤。

### 迫害法轮功的魔窟——广州市黄埔法制学校

在广州市黄埔区，有一鲜为人知的非法拘禁法轮功学员的所谓的“法制教育”学校。由于其罪恶的行径是见不得天日的，所以它混在戒毒所里不亮相，公开只挂戒毒所牌子，里边五楼上才挂“学校”牌子；迫害都是鬼鬼祟祟地在夜深人静至天亮之前进行，白天只用恶语恫吓，黑夜才滥施刑罚，把人置于求死不能、生不如死

的可怕境地。晚上把人打得伤痕累累，在白天，即使天气再热，也要强迫学员穿长衫长裤，以遮盖伤痕；再有，衣服上的血迹，当时就强迫你洗乾淨，惟恐留下罪证。

至于说到迫害情况，如随便污辱人格，以及拳打脚踢，或低头喷气式，或其它样式（还要把肮脏的垃圾斗倒盖在头上）的长时间蹲站，连续几天、上十天都几乎

不让睡觉（每天仅睡 2~3 小时），连六、七十岁的体弱婆婆都不放过，所有这些都是司空见惯的常事。对绝食抗议的学员，则绑得紧紧在座椅上，强行灌辣椒水之类的溶液...

等等。同时，有些学员的腿几乎给打折了，有的打得蹲不下来洗澡。打手们还用铁管或拳指狠杵学员胸部，甚至用铁管横扫学员的头部。据悉，有学员的指甲，竟硬生生的给从肉上掰裂开来，直到流血痛彻心肺为止，真是残忍至极！还有

令人不能容忍的是，把学员的手脚捆的紧紧的（手绑在背后），然后倒提起来，再把头按在厕所茅坑里强行灌水，一次又一次地反覆，直到把你灌得死去活来。不少学员和我都曾遭受过这类邪恶至极的折磨。总之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“花样”层出不穷...

这里揭露的仅是部分事实。由此可见，此处所谓的“法制教育”学校，实际上是最无法制。众所皆知，在文明社会里，即使是罪大恶极的死囚，都不应该也不会被这样对待。可是，所有被非法拘禁的法轮功学员，虽仍是国家公民（这点连校方的不法官员都不敢否认），却千真万确地受到了上述种种野蛮残酷的、极不人道的迫害。天理何在？！法制何存？！（文/张孟业，有删改，作者为原广东电力学校副教授，胡锦涛 59 届清华同班同学。镇压法轮功后受到了残酷的迫害）

由此可见，此处所谓的“法制教育”学校，实际上是最无法制。众所皆知，在文明社会里，即使是罪大恶极的死囚，都不应该也不会被这样对待。可是，所有被非法拘禁的法轮功学员，虽仍是国家公民（这点连校方的不法官员都不敢否认），却千真万确地受到了上述种种野蛮残酷的、极不人道的迫害。天理何在？！法制何存？！（文/张孟业，有删改，作者为原广东电力学校副教授，胡锦涛 59 届清华同班同学。镇压法轮功后受到了残酷的迫害）

## 全球公审江泽民

为制止江氏集团对“真、善、忍”信仰者的残酷迫害，法轮功学员已在美国、比利时、西班牙、德国、韩国等 21 个国家以“群体灭绝罪”、“酷刑罪”、“反人类罪”等罪名正式起诉江泽民及其帮凶罗干、刘京、周永康等。其中，丁关根、刘淇、夏德仁、赵志飞等已被法庭判定有罪。这是正义的审判，也是世界人民对真善忍的认同与声援。



注：我国是《世界人权条约》的签字国。据中国刑法，如外国人犯有侵犯人权的上述罪行，中国法院可以审判外国人。同理，欧美等国也可以审判江及其帮凶。

**突破封锁 了解真相** 更多内容请浏览明慧网。突破网络封锁方法：1、用国外邮箱(用google可搜索到很多,如www.usa.com等)发电邮给eo@att.net,标题留空,内容输入get int.zip,可获得破网软件,其中的自由门软件(freegate)会被国内杀毒软件蓄意查杀,改用诺顿杀毒或下载替代版自由门即可。2、直接上动态网 <https://dwl.ByInter.net>或<https://dwl.FindHere.org> (注意:是https[加密连接],不是http,连接上后会弹出安全警示框,点击“是”即可。找不到网页时(IP被封了),多连接几次或等一会、一两天IP更新后(所以叫动态IP)再连接即可。也可安装雅虎通,再把dweb\_ip@yahoo.com加为“朋友”,一上线就可以从dweb\_ip看到动态网的新IP